

证券代码：872840

证券简称：泰和食品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40	泰和食品	2022年10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展茅工业园区泰和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2）。

（二）审议《关于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为筹措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的资金，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1,68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84,000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2-034）。

（三）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发行

完成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四）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及增资协议〉的议案》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及增资协议》，合同内容包含认购股数、认购价格、认购款项支付、协议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双方权利与义务、违约责任和纠纷解决机制等。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168万股（含168万股）普通股股票，预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638.40万元（含人民币638.40万元），同意在本次发行股份后，公司根据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等数据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六）审议《关于公司开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要求，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项账户为本次发行的认购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目前，该专项账户已经设立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银行账号：908000120190005958

（七）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优先股认购权的议案》

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优先股认购权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 2、签署、批准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定向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
- 3、本次股票发行需向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工作；
- 4、聘请参与本次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5、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 7、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调整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 8、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8:30-9: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展茅工业园区泰和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贝盛姣，联系电话：0580-6627175，传真：0580-3661873，邮箱：537739419@qq.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委托人的住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3 日